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真：(02)3343-7894

聯絡人：李彥賢

聯絡電話：(02)3343-7927

受文者：臺北縣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5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台環字第095009016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實施計畫（掃描90169.TIF，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檢送學校館所「推動六五節約能資源運動」實施計畫（如附件），請 查照辦理。

說明：

- 一、依據本部95年6月7日第564次教育部業務會報辦理。
- 二、為增進本部所屬各機關學校、館所力行善用能源、建立珍惜能資源的觀念，於6月5日配合「世界環境日」推動6大方案，請各單位積極辦理。
- 三、本案將於95年8月進行節能第1階段成果評估，後續考評辦法將另函通知。

正本：部屬機關館所、全國各公私立大專院校、全國各公私立高中職學校、各縣市政府教育局、台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國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副本：本部各單位、環保小組(以上均含附件)

95/06/16
11:49:40

單位收文
教育局
0950463834 <095/06/19>
09501

學校館所「推動六五節約能資源運動」實施計畫

95年6月7日訂定

壹、依據

本部95年6月7日第564次教育部業務會報辦理。

貳、目的

為增進本部所屬各機關學校、館所身體力行善用能源、建立珍惜能資源的觀念，配合6月5日「世界環境日」推動6大方案，每方案皆有開源節流措施，避免地球能源浪費情況持續惡化，鼓勵省錢省能、節約消費，期使台灣能永續經營、地球資源永續利用，以造福後代子孫。

參、具體方案

依據能資源屬性分類：

(一)節約用水

1. 將小便池自動沖水器沖水時間適量調短。
2. 面紙或衛生紙投入垃圾桶內，不要丟入馬桶中。
3. 控制洗手台水閥流量，以節約用水。
4. 新裝設馬桶請採二段式沖水裝置，並檢視注意水管或馬桶之漏水狀況，並在馬桶水箱中放置一個裝水瓶子(玻璃瓶或塑膠瓶)，反覆測試決定放在水箱中的瓶子之大小及數量，以維持馬桶適當沖洗力。
5. 新裝設水龍頭請採省水龍頭；既有水龍頭，可加裝橡膠墊，以

增水壓，減少水流，若水龍頭損壞時，可改換裝手壓自閉龍頭以利控制用水量。

6. 建築物應鼓勵修建或興建雨水回收及中水回收系統。

(二)節約用電

冷氣機：

1. 冷氣設定溫度每提高 1°C 可省電6%，啟動溫度以 28°C 以上為準，且溫度以固定在 $26\sim 28^{\circ}\text{C}$ 為宜；並由學校及館所行政管理單位定時檢測，做為管控依據。
2. 配合電風扇使用，可使室內冷氣分佈較為均勻，可略提高設定溫度即可達到相同的舒適感，並可降低冷氣機電力消耗；過濾網宜每2週清洗1次，以利空氣流通，增進舒適度。
3. 夏季之穿著宜保持清爽；如非必要，請勿打領帶及穿西裝等，以減少冷氣之使用及降低冷氣使用度數。
4. 增加教室、辦公室通風效果，並在屋頂灑水隔熱或在屋頂加裝簡易遮陽設施同時配合雨水回收系統且可考慮種植喬木遮陰，西晒遮陽。
5. 全校性規劃設置中央監控系統，依課程表提供電源，依溫度提供冷氣電源。

照明器具：

6. 增加燈具間距及照明燈具選用有「節能標章」之省電燈管；
定期擦拭及分批更換兩端變黑燈管，維持應有亮度及節約電能；採取分區責任管理制度，依所負責區域關閉不需使用之電燈，並養成隨手關燈之習慣。
7. 平時燈具若不使用或非必要使用者，如藏書庫、走廊、廁所等僅留部分照明或裝設自動感應式照明即可；下課時非必要性照明，以及未在勤之獨立研究室、辦公室(如學校主管、教師辦公室)等請予關閉。
8. 窗戶定期清擦，增加自然採光，需要時更換防熱玻璃。

(三)節省油料

1. 使用校車及公務車時，確實填好用車紀錄，落實共乘理念。
2. 鼓勵師生上、下班(學)多使用校車及大眾運輸交通工具，少開車。
3. 鄰近校區上課、開會或洽公者，於適當距離範圍內，請勤走路、騎腳踏車，或利用學校交通車。
4. 請鼓勵業務聯絡多加利用網路或電話聯繫協調業務，減少交通往返時間及油料之耗費。

(四)節約用紙

1. 開會時禁量少用紙杯，鼓勵多使用環保杯、瓷杯、玻璃杯或自備茶杯等。
2. 使用電子郵件傳遞除簽呈公文或其他必要之情形，鼓勵校內同仁雙面影印或使用回收紙影印（限無牽涉公文機密廢紙使用）；開會通知單之收受對象若為校內同仁（除密件者），不再加附公文信封，直接將通知單送至各單位即可。
3. 對部內各單位傳送公文袋時，請鼓勵多重複使用。
4. 鼓勵使用再生紙且切實做好紙類回收工作，建立回收流程，勿將紙類丟棄於一般垃圾桶內。
5. 開會時請多利用會議場所之多媒體設備報告或說明，減少會議資料之印製。

(五)資源回收

1. 各項資源回收物品，如鐵鋁罐、寶特瓶、玻璃類及紙類等做好分類，確實回收。
2. 鼓勵自備環保餐盒減少使用保麗龍餐盒、鋁箔包裝、塑膠罐裝飲料等之餐飲品。
3. 設置之資源回收桶需張貼回收標誌，做好教育宣導。
4. 各級學校公務廢棄用品，做好資源回收、再利用工作；危害廢

棄物（電池、日光燈管…）則依行政院環保署標準作業程序分類處理。

5. 充實校內各單位師生同仁具備資源回收之知能，並配合本部清潔日宣導查詢。
6. 鼓勵學校及館所將廚餘及落葉回收堆肥。
7. 二手書及舊製服傳承制度建立。

(六)其他

1. 鼓勵師生同仁校內及校外購物時多使用環保袋，少用店家之塑膠袋。
2. 學校各單位因公務採買或採購時，多使用有環保標章、節能標章或可回收再利用之物品。
3. 學校各單位業務之受託單位或行政協助單位，多鼓勵依政府採購法第 96 條辦理「綠色採購」（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之環保標章產品，可參考 <http://www.greenmark.org.tw>）。
4. 學校各單位同仁具備節約能源及環境保護之觀念及素養。
5. 教育部環保小組定期搜集節約能源等相關資訊公布於網站，供學校師生同仁閱讀、吸收知識。